## 评审类兑现清单(8)

事项名称	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对接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办法》
申请条件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纳入综改示范区跨境电子商 务统计体系的企业。
	2 对接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并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的企业。
补贴标准	每户1万元的接口开发费用补贴
印证材料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 海关、检验检疫等部门批准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的文件或备案材料
	3 企业平台对接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接口开发费用材料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武宿综合保税区事业服务中心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本项政策仅对使用太原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开展跨境电商业务的前100户 企业予以奖励,企业排名顺序以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平台数据为准。